

臺北市113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跨領域分團諮詢輔導實施計畫(原地方輔導群)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臺北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 (四) 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 (五) 臺北市113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運作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友善協助學校以支持輔導模式，提供相關諮詢服務並促成經驗交流與分享，依跨領域分團本身豐富的經驗及專業知能，透過諮詢輔導協助學校、行政、教師解決問題，並依學校需求進行相關輔導議題。
- (二) 了解各校教師專業發展推動過程所遇之困難，協助檢視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人才認證資料、公開授課等資料、社群運作狀況、社群成果報告等資料，並提供教學觀課和回饋、教學輔導、班級經營、教師生涯發展支持意見，推動各校教師專業發展。
- (三) 透過輔導紀錄表，蒐集各校任何需求、意見及提問，彙整做為後續推動計畫之參考，同時提供相關單位作為參考改進依據。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跨領域分團)、臺北市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四、參加對象

- (一) 指定諮詢輔導：申辦臺北市113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實施計畫之公私立各級學校（縣市主動分配跨領域輔導員提供學校諮詢輔導），名單請參公文附件。

(二)一般輔導：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皆可申請。（學校主動邀請跨領域分團諮詢輔導）。

五、經費說明

指定諮詢輔導、一般輔導出席費由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跨領域分團團務運作項下支應，由本案承辦人與輔導員進行核銷，受輔導學校方不需辦理核銷作業。

六、辦理期程與方式

本計畫於113學年度期間（114年6月30日前）透過實體到校辦理諮詢輔導，採友善輔導方式（非評鑑模式），協助並了解蒐集學校現況與提供建議。

(一) 指定諮詢輔導(配對名單請參公文附件)：

1.輔導流程：

(1)學校承辦人於114年4月30日前，主動與本市指派之跨領域輔導員邀約諮詢輔導時間(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並於輔導前一週填寫【「指定諮詢輔導」紀錄表(附件1)】之學校現況概述，提供給跨領域輔導員(E-mail 或其他方式)，以俾輔導員參考。

(2)跨領域輔導員諮詢輔導完畢後，請至「教育部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填寫輔導紀錄表。

(3)學校承辦人於輔導結束後，上網填寫【滿意度調查表-
<https://bit.ly/113tpsupsat>】。

2.輔導內容安排（可依據學校作業與輔導員進行討論與彈性調整）：

(1)教專跨領域社群輔導(協助社群運作、成果報告等)。

(2)給予共同備課、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專業回饋認證資料之建議。

(3)提供學校、教師、行政等教師專業發展之規劃建議。

(4)輔導學校教師登入[教育部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俾利整合各校人才資訊。

3.若於學校承辦人於114年4月30日前尚未邀約，請跨領域輔導員主動與學校聯繫。

4.每學年辦理1次為原則（得視需要增加次數）。

5.為行政減量，學校不須回傳簽到表、掃描檔等資料。

(二) 一般輔導(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皆可申請)：

本市各校可依需求，主動向本市跨領域分團邀請進行到校諮詢輔導，跨領域輔導員名單請參公文附件；輔導流程、內容安排請參上方指定諮詢輔導。

(三) 跨領域分團聯繫資訊：<https://bit.ly/tpsupw>（臺北市教專中心網站-諮詢輔導）

七、預期成效

- (一) 藉由跨領域分團諮詢輔導，確實解決各校辦理困境及提供策略方法。
- (二) 整合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各項計畫及資源，以俾落實12年國教教師專業成長。
- (三) 發掘各校辦理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公開授課之特色與提供專業意見，促成經驗分享，藉以推動各校教師專業發展，並協助支持學校推動之運作。

八、備註

- (一) 本市跨領域輔導員於113學年度到校諮詢輔導工作進行期間給予公假登記、課務派代，為執行輔導勤務、持續提供各校諮詢輔導，並於「教育部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填寫該次校輔導紀錄表。
- (二) 本案承辦人：臺北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諮詢輔導組 黃俊崎先生，E-Mail：tp8620sup@gmail.com，電話：(02)-2511-2382分機209。
- (三) 歡迎各校承辦人與師長加入臺北市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LINE 社群(此為匿名加入，社群短網址 <https://bit.ly/tpsline>)，俾利師長諮詢教師專業發展培訓認證、諮詢輔導等相關業務，並由本中心即時回覆與提供各位師長參考。

臺北市113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到校諮詢輔導」紀錄表

受諮詢輔導學校填寫本表，並提供給輔導員。

學校 名稱		輔導日期	
		開始、結束 輔導時間	
學校 承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主任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組長 姓名：	輔導員 姓名	

113學年度核定到校輔導次數1次，本次為第1次

輔導學校基本資料

1. 三類已取證教師數可從教育部教專平臺-學校管理者登入後進行查詢：管理/校內教師認證狀況查詢
2. 三類認證中教師數，請參閱網址：<https://bit.ly/113tpteanum>
3. 申請跨領域社群數可從教育部教專平台-功能專區/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案件查詢

※教育部教專平臺：<https://proteacher.moe.edu.tw/>

1. 學校教師總人數_____人。
2. 截至本學年已取得進階認證教師共_____人，另有_____人參與認證中。
3. 截至本學年已取得教學輔導教師共_____人，另有_____人參與認證中。
4. 截至本學年教學輔導教師已換證共_____人。
5. 本學年學校申請社群數共_____個。

學校輔導紀錄

學校 現況 概述 (由學 校先行 填寫)	請勾選學校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現況 (各項目為[選填]，請依實際現況填寫，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		
	一、 各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初階：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輔導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二、 專業學習社群規劃與運作		
	<input type="checkbox"/> 社群運作的問題與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學習社群經驗分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三、 公開授課/備（說）課、觀課、議課運作(含 TDO)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授課之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備（說）課、觀課、議課作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授課的問題與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備（說）課、觀課、議課的問題與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四、行政運作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規劃的問題與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學校面臨的問題或困難(可涵蓋其他行政運作、教師增能、教育相關議題)：	

輔導夥伴意見(輔導員填寫)	
學校運作值得鼓勵之事項	
對學校的回饋與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備查 <input type="checkbox"/> 邀請輔導夥伴再次入校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列入諮詢輔導討論議題(請簡述項次或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